

债券代码：1880309、111075

债券简称：18亚迪绿色债01、18亚迪G1

**2018年第一期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绿色债券
2018年度发行人
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报告**

发行人：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

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6 月

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2018年第一期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绿色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债券”）的主承销商，按照“发改办财金【2011】1765号”文的有关规定，对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发行人”）2018年度的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进行了跟踪和分析，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传福

变更设立日期：2002年6月11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317458F

注册资本：272,814.2855万人民币

实缴资本：272,814.2855万人民币

住所：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街道延安路一号

办公地址：深圳市坪山新区比亚迪路3009号

联系人：王静、江恒平

联系电话：0755-89888888

传真：0755-84202222

邮政编码：518118

网址：<http://www.byd.com.cn>

经营范围：锂离子电池以及其他电池、充电器、电子产品、仪器仪表、柔性线路板、五金制品、液晶显示器、手机零配件、模具、塑胶制品及其相关附件的生产、销售；3D眼镜、GPS导航产品的研发、

生产及销售；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不含分销、国家专营专控商品）；作为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比亚迪品牌乘用车、电动车的总经销商，从事上述品牌的乘用车、电动车及其零部件的营销、批发和出口，提供售后服务；电池管理系统、换流柜、逆变柜/器、汇流箱、开关柜、储能机组的销售；汽车电子装置研发、销售；新能源汽车关键零部件研发以及上述零部件的关键零件、部件的研发、销售；轨道交通运输设备（含轨道交通车辆、工程机械、各类机电设备、电子设备及零部件、电子电气件、轨道交通信号系统、通信及综合监控系统与设备）的研发、设计、销售、租赁与售后服务（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及其他专项管理的商品，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轨道梁柱的研发、设计、销售；自有物业租赁（物业位于大鹏新区葵涌街道延安路一号比亚迪工业园内及龙岗区龙岗街道宝龙工业城宝荷路3001号比亚迪工业园内）；广告设计、制作、代理及发布；信息与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二、本期债券基本要素

1、债券名称：2018年第一期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绿色债券。

2、发行总额：本期债券发行规模10亿元。

3、债券期限：本期债券期限为5年期，在债券存续期的第3个计息年度末附设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4、票面利率：本期债券采用固定利率形式，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本期债券在存续期内票面年利率由基准利率加上基本利差确定。基准利率为公告日前5个工作日一年期上海银行间同业拆放利率

（Shibor）的算术平均数（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本期债券基本利差由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在发行时根据簿记建档结果确定，并报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备案。

5、发行价格：本期债券面值100元，平价发行。

6、发行方式及对象：本期债券以簿记建档、集中配售的方式，通过承销团成员设置的发行网点向中国境内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公开发行人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向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公开发行人。在承销团成员设置的发行网点的发行对象为在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开户的中国境内合格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发行对象为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开立合格基金证券账户或A股证券账户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

7、债券形式和托管方式：本期债券为实名制记账式企业债券，在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及中国证券登记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托管。

8、发行首日：本期债券的发行首日为发行期限的第1日，即2018年12月19日。

9、还本付息方式：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0、付息日：本期债券付息日为2019年至2023年每年的12月21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顺延

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若债券持有人在第3个计息年度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2019年至2021年每年的12月21日（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和/或休息日，则顺延至期后的第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11、兑付日：本期债券兑付日期为2023年12月21日。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2021年12月21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12、监管银行（账户监管人）：国家开发银行深圳市分行。

13、债权代理人：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信用级别：经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评定，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AAA。

15、增信情况：无。

三、发行人履约情况

（一）办理上市或交易流通情况

发行人已按照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在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向有关证券交易场所或其他主管部门提出上市或交易流通申请。本期债券于2018年12月26日在银行间市场、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流通，在银行间市场的简称为“18亚迪绿色债01”、证券代码为1880309，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简称为“18亚迪G1”（原简称为“18亚迪绿色债01”）、证券代码为111075。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8 亚迪绿色债 01”募集资金 10 亿元。其中，2.5 亿元人民币用于青海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年产 2 万吨磷酸铁锂建设项目，0.8 亿元用于汕尾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电池零部件制造及电池测试项目之锂离子电池极片生产线扩产项目，1.7 亿元用于武汉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新能源客车零部件制造项目，5 亿元人民币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2、专项账户开立及使用情况

发行人在国家开发银行深圳市分行开立了用于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及划转的募集资金使用账户。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债券资金全部按要求投入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项目领域，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情况。

（三）还本付息情况

2018年度无发生本息兑付情况，下一付息日为2019年12月21日。

（四）信息披露情况

2018年，发行人与本期债券相关信息已在中国债券信息网等网站披露，已披露的相关文件如下：

文件名称	时间	披露单位
2018年第一期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绿色债券债券交易流通要素公告	2018年12月25日	中国债券信息网
2018年第一期比亚迪股份有	2018年12月19日	中国债券信息网

限公司绿色债券簿记建档发行结果		
2018年第一期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绿色债券申购文件	2018年12月17日	中国债券信息网
2018年第一期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绿色债券发行文件	2018年12月11日	中国债券信息网

三、发行人偿债能力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发行人2018年度的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安永华明(2019)审字第60592504_H01号）。以下所引用的财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用自该审计报告。投资者在阅读以下财务信息时，应当参照发行人2018年度完整的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及其附注。

（一）偿债能力分析

发行人偿债能力指标

财务指标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率	68.81%	66.33%
流动比率	0.99	0.98
速动比率	0.76	0.79
财务指标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EBITDA（亿元）	169.31	150.56
EBITDA 利息倍数	5.05	6.21

注：

- 1、流动比率 = 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2、速动比率 = (流动资产 - 存货) / 流动负债
- 3、资产负债率 = 总负债/总资产
- 4、EBITDA = 利润总额 + 费用化利息支出 + 固定资产及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 摊销
- 5、EBITDA 利息倍数 = EBITDA/利息支出

截至2017-2018年末，公司各期流动比率分别为0.98和0.99；公司

速动比率分别为0.79和0.76。最近两年，发行人流动比率及速动比率较低，主要是因为发行人短期借款余额较大。截至2017-2018年末，发行人合并报表口径短期借款分别为3,577,491.60万元和3,778,897.70万元，占负债合计的比例分别为30.28%和28.23%。此外，发行人与供应商以票据模式结算的交易量较高，截至最近两年末，合并报表口径应付银行承兑汇票余额分别为1,004,798.90万元、1,218,561.30万元，占负债合计比例分别为8.51%、9.10%。此外，截至2017-2018年末，发行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余额为4,027,359.90万元和4,628,288.70万元，占负债合计比例分别为34.09%和34.57%，整体仍处于较高水平。

资产负债率方面，截至2017-2018年末，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66.33%、68.81%。总体看，由于主营业务拓展以及工业园等项目开建，公司运营资金和建设资金需求加大，有息债务快速上升，公司短期债务占比高。

2017-2018年公司EBITDA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6.21倍、5.05倍。公司可以通过经营性活动对利息进行偿还。总体看，公司EBITDA对利息的覆盖程度较好。

（二）盈利能力分析

2017-2018年，公司经营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发行人经营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营业总收入	13,005,470.70	10,591,470.20
其中：营业收入	13,005,470.70	10,591,470.20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营业成本	10,872,534.30	8,577,548.20
税金及附加	214,562.90	132,947.70
销售费用	472,948.10	492,528.80
管理费用	376,041.20	304,659.20
研发费用	498,936.00	373,949.10
财务费用	299,710.10	231,440.10
资产减值损失	68,641.60	24,258.60
信用减值损失	33,208.00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547.00	-11,816.60
投资收益	24,841.20	-20,605.30
资产处置收益	-1,852.60	-5,515.00
其他收益	232,845.90	124,853.50
营业利润	424,176.00	541,055.10
营业外收入	22,993.00	27,903.00
营业外支出	8,605.00	6,894.00
利润总额	438,564.00	562,064.10
净利润	355,619.30	491,693.60

(1) 营业收入情况

2017-2018 年，公司营业总收入分别为 10,591,470.20 万元和 13,005,470.70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10,397,896.30 万元和 12,384,478.00 万元。发行人主营业务包括新能源汽车、传统燃油汽车在内的汽车业务，手机部件及组装业务，二次充电电池及光伏业务，并积极拓展城市轨道交通业务。2018 年内，公司实现收入约人民币 13,005,470.70 万元，同比增长 22.79%，其中汽车及相关产品业务的收入约人民币 7,600,685.90 万元，同比上升 34.23%；手机部件及组装业务的收入约人民币 4,222,994.40 万元，同比上升 4.34%；二次充电电池及光伏业务的收入约人民币 894,991.60 万元，同比上升 2.09%。三个业务占发行人总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58.44%、32.47%和 6.88%。2018 年内，新能源汽车业务收入约人民币 52,422 百万元，同比增长 34.21%，占集团收入比例进一步提升至 40.31%。

(2) 营业成本情况

2017-2018 年，公司营业成本分别为 8,577,548.20 万元和 10,872,534.30 万元。2018 年较 2017 年增长 26.76%，主要是汽车及相关产品营业成本同比增长 42.26%所致。公司营业成本主要包括汽车及相关产品制造成本、手机部件及组装成本和二次充电电池及光伏制造成本等。

(3) 期间费用情况

表：发行人期间费用情况及在营业收入中的占比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销售费用	472,948.10	492,528.80
管理费用	376,041.20	304,659.20
研发费用	498,936.00	373,949.10
财务费用	299,710.10	231,440.10
合计	1,647,635.40	1,402,577.20
在营业收入中占比	12.67%	13.24%

2017-2018 年，发行人期间费用分别为 1,402,577.20 万元和 1,647,635.40 万元。2017-2018 年，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3.24%和 12.67%，期间费用占比相对稳定，主要是发行人近年来加强费用管控所致。

2017-2018 年，公司销售费用分别为 492,528.80 万元和 472,948.10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4.65%和 3.64%。2018 年较 2017 年下降 3.98%，主要是是本期执行新的收入准则将运杂费重分类至营业成本所致。

2017-2018 年，公司管理费用分别为 304,659.20 万元和 376,041.20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2.88%和 2.89%。2018 年较 2017 上升 23.43%，主要是本期管理人员薪酬等增加所致。

2017-2018 年，公司研发费用分别为 373,949.10 万元和 498,936.00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3.53%和 3.84%。2018 年较 2017 年上升 33.42%，主要是本期研发人员薪酬、物料消耗等增加所致。

2017-2018 年，公司财务费用分别为 231,440.10 万元和 299,710.10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2.19%和 2.30%。财务费用主要为借款和债券利息支出、存款利息收入及汇兑损益。2018 年较 2017 年上升 29.50%，主要是利息支出增加及汇率变动影响所致。

(4) 投资收益情况

2017-2018 年，公司投资收益分别为-20,605.30 万元和 24,841.20 万元。2017 年投资损失主要是长期股权投资损失、处置子公司的投资损失等；2018 年投资收益主要是处置子公司的投资收益、长期股权投资损失等。

(5) 营业外收入情况

2017-2018 年，发行人营业外收入分别为 27,903.00 万元和 22,993.00 万元。最近两年，发行人营业外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表：发行人营业外收入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政府补助	1,009.60	4.39	2,727.20	9.77
供应商的赔款	10,952.10	47.63	11,174.60	40.05
无法支付的负债	4,210.20	18.31	8,097.70	29.02
其他	6,821.10	29.67	5,903.50	21.16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合计	22,993.00	100.00	27,903.00	100.00

2018 年，发行人营业外收入主要是主要是供应商赔款、无法支付的负债等。

(6) 净利润情况

最近两年，发行人实现净利润分别为 491,693.60 万元和 355,619.30 万元。

2018 年净利润较 2017 年减少 136,074.30 万元，降幅为 27.67%，主要原因在于：

a. 受四部委发布的《关于调整完善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财政补贴政策的通知》自 2018 年 2 月 12 日起正式施行，分阶段调减新能源汽车补贴，给行业相关企业带来了一定的盈利压力，公司汽车业务亦受影响 2018 年毛利率由 2017 年 24.31% 下降 4.53 个百分点至 19.78%。

b. 期间费用方面，期间费用同比增长 17.47%，主要受研发费用及财务费用上升综合影响所致。其中，为了应对激烈的市场竞争，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职工薪酬、物料消耗等费用增加导致研发费用较去年增加 124,986.90 万元、增长 33.42%；主要受到利息费用增加及汇率变动影响导致财务费用较去年同期增加 68,270.00 万元、增长 29.50%。

基于上述形势，发行人应对策略为如下：

一方面，公司将在巩固现有技术优势、品质优势、市场地位的前提下，引入全球顶级设计团队及技术专家，建立全球化的人才体系，

全面提升公司新能源汽车的造型、外观、内饰、智能化及人机交互等，进一步提升消费者驾乘体验，提升车型的综合竞争力和公司的品牌影响力。另一方面，公司也将持续拓展新能源汽车产品的覆盖范围，以多元化的产品矩阵满足不同目标市场用户需求，覆盖更广泛的细分市场，助推公司新能源汽车销量实现更快增长。

此外，公司未来将加强在新能源汽车核心技术领域的集成创新和核心零部件的成本控制，通过核心零部件的技术升级以及相关零部件集成化、模块化、标准化推动成本下降，提升经济效益。在动力电池方面，公司将凭借长期的动力电池生产经验及持续的研发投入，通过提升电池能量密度、优化设计理念推动电池成本的持续下降。在电机电控方面，公司掌握了包括 IGBT 在内的核心技术，未来通过电机、电控及相关零部件的高度集成，在大幅压缩相关部件重量、空间的同时，实现成本的显著下降。未来，随着公司新能源汽车销量的提升，相关业务规模经济愈加显著，也将一定程度的抵消补贴退坡带来的冲击，并提升公司于市场竞争中的成本优势。

（三）现金流量分析

最近两年，发行人现金流量结构及变化情况如下：

发行人现金流量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2,290.90	657,882.50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23,076.00	-1,617,502.2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1,651.10	1,116,782.40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15,105.70	893,595.40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2017-2018 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657,882.50 万元和 1,252,290.90 万元。公司的经营活动现金流入主要为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现金流出主要为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2017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 2016 年增加 842,439.60 万元，主要是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2018 年较 2017 年增加 594,408.40 万元，增幅为 90.35%，主要是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2017-2018 年，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617,502.20 万元和 -1,423,076.00 万元，2018 年较 2017 年下降 12.02%。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2017-2018 年，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116,782.40 万元和 391,651.10 万元。2018 年较 2017 年减少 64.93%，主要是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四、发行人最新债券发行情况

截至2018年末，除本期债券外，发行人公开发行为尚未兑付的其他债券信息如下：

债券/债务融资工具名称	起息日期	债券期限	待偿还余额 (亿元)	报告期付息 情况	报告期兑付 情况
18 比亚迪 SCP005	2018-11-19	0.74	20	无须付息	无须兑付
18 亚迪 02	2018-08-22	4	16	无须付息	无须兑付
18 比亚迪 SCP003	2018-08-15	0.74	15	无须付息	无须兑付
18 比亚迪 SCP002	2018-06-15	0.74	20	无须付息	无须兑付
18 亚迪 01	2018-04-12	5	30	无须付息	无须兑付
17 亚迪 01	2017-06-14	5	15	顺利付息	无须兑付
17 粤比亚迪 ZR001	2017-03-17	2	30	顺利付息	无须兑付
16 比亚迪 MTN002	2016-02-26	5	4	顺利付息	无须兑付
16 比亚迪 MTN001	2016-02-24	5	2	顺利付息	无须兑付

五、担保人最新情况

本期债券无担保。

综上，发行人业务持续，盈利能力相对稳定；由于主营业务拓展以及工业园等项目开建，公司运营资金和建设资金需求加大，有息债务快速上升，公司短期债务占比高；公司EBITDA对利息的覆盖程度较好，对本期债券偿债能力较强。

以上情况，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 为《2018 年第一期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绿色债券 2018 年度发行人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报告》盖章页)

